

---

# 江苏广福钢铁物资有限公司普通货物仓储堆场建设及废钢渣回收综合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3月，江苏广福钢铁物资有限公司根据《普通货物仓储堆场建设及废钢渣回收综合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江苏广福钢铁物资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工作组包括该项目的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环评编制单位、验收监测单位及3位专家（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针对本项目验收工作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 1、基本概况

江苏广福钢铁物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9月2日，位于溧阳市别桥镇北郊工业园中心路1号，法定代表人彭林奎，公司经营范围为金属材料、建材、型材、废旧金属、装潢五金、冶金矿产、塑料制品、不锈钢制品、铁合金、炉料、冶金辅助料、钢材、利用料、铸件、锻件的经销，普通货物仓储，货场的经营管理。

本项目投资400万元建设普通货物仓储堆场及废钢渣回收综合利用项目，整个厂区占地面积为25569m<sup>2</sup>，总建筑面积约为12380m<sup>2</sup>，主要建（构）筑物有仓库（一、二、三、四、五、六、七、八）、堆场、办公楼、磅房、食堂、综合楼、车库、配电房等，绿化面积约为2500m<sup>2</sup>。

本项目由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编制《江苏广福钢铁物资有限公司普通货物仓储堆场建设及废钢渣回收综合

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7年1月6日通过溧阳市环境保护局审批（溧环表复[2017]1号）。

## 2、本次验收内容

江苏广福钢铁物资有限公司普通货物仓储堆场建设及废钢渣回收综合利用项目。本项目实际建设环保工程及产品方案情况详见表

1、表2。

表1 本项目实施后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名称	销售量 (t/a)	最大仓储 量 (t)	仓储位置	包装及运输	备注
1	废钢	30000	1000	仓库一、二	散装，车运	来自机械厂边角料及社会废钢
2	废铁屑 (含水率 5%)	20000	5000	仓库五	散装或袋装，车 运	主要为氧化铁皮
3	成品钢材	40000	1000	仓库七、八	散装，车运	-
4	钢坯	30000	1000	仓库六	散装，车运	-
5	废钢渣	10000	2000	仓库三、四	散装，车运	来自钢厂炉渣， 表面不含有油脂、 化学品等， 需要经过破碎、 碾磨等处理后 方可销售
合计		130000	10000	-	-	-

表2 本项目环保工程、仓储工程建设情况

类别	建设名称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废铁屑、废钢渣储存在仓库内，不得露天储存，堆场仅用于卸货暂存；轻装轻卸，最大程度的降低装卸粉尘；废钢渣破碎及磁选过程产生少量的粉尘，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来降低车间内污染物的浓度。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废水处理	企业生活污水接管进溧阳市盛康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水磨废水以及初期雨水利用沉淀池收集沉淀处理达标后回用作水磨用水以及道路洒水。沉淀池去除SS效率必须达到85%以上。	水磨废水及初期雨水利用沉淀池收集沉淀处理达标后回用作水磨用水，道路洒水用自来水。
	噪声防治	拟建项目噪声设备源强约为86dB(A)，均为固定声源，通过厂房墙体隔声、合理布置产噪设备、对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噪声治理措施，可使厂界外噪声达标排放。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仓储工程	仓库一	建筑面积为1800平方米，用于储存废钢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仓库二	建筑面积为1292平方米，用于储存废钢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仓库三	建筑面积为1120平方米，用于废钢渣的综合处理及储存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仓库四	建筑面积为600平方米，用于废钢渣的储存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仓库五	建筑面积为600平方米，用于储存废铁屑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仓库六	建筑面积为720平方米，用于储存钢坯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仓库七	建筑面积为2606平方米，用于储存成品钢材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仓库八	建筑面积为1050平方米，用于储存成品钢材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仓库九	建筑面积为24平方米，用于存放劳保用品等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负责编制，并于2017年1月6日通过溧阳市环境保护局审批（溧环表复[2017]1号）。建设内容为普通货物仓储堆场建设及废钢渣回收综合利用项目，项目于2016年8月起开工建设，于2016年12月建成。截止2018年3月企业启动验收，实际普通货物仓储堆场建设及废钢渣回收综合利用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投入运行，具备了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条件。2018年3月，江苏广福钢铁物资有限公司委托江苏省百斯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江苏省百斯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专业人员在实地踏勘后出具了《江苏广福钢铁物资有限公司普通货物仓储堆场建设及废钢渣回收综合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方案》。

2018年3月5日至3月6日，江苏省百斯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经对验收监测结果统计分析，结合现场环保管理检查，在资料调研及环保管理检查的基础上，江苏省百斯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江苏广福钢铁物资有限公司普通货物仓储堆场建设及废钢渣回收综合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报告》。

截至目前本项目普通货物仓储堆场建设及废钢渣回收综合利用项目工程建设内容已全部建设完成，且调试期间工况稳定。本项目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记录。目前，本项目尚未申领排污许可证。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400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约为10万元人民币，占总投资的2.5%。

## （四）验收范围

江苏广福钢铁物资有限公司本次验收内容为普通货物仓储堆场建设及废钢渣回收综合利用项目。

## 二、工程变动情况

表 3 本次调整主要内容一览表

项目	重大变动标准	对照分析	变化情况
性质	主要产品品种发生变化(变少的除外)	产品品种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变化
规模	生产能力增加 30%以上	产品生产能力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变化
	新增生产装置, 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原有生产装置规模增加 30%及以上, 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实际建成后生产设备规格、数量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详见表 4)	无变化
地点	项目重新选址	项目建设选址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变化
	在原厂址内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或生产装置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	项目总平面布置、生产装置布置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变化
	防护距离边界发生变化并新增敏感点	防护距离边界未发生变化, 且无新增敏感点	无变化
生产工艺	主要生产装置类型、主要原辅材料类型、主要燃料类型以及其他生产工艺和技术调整且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产品生产工艺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	无变化
环境保护措施	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调整, 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增加; 其他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增加的环保措施变动	<p>(1) 废气: 污染防治措施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p> <p>(2) 废水: 水磨废水及初期雨水利用沉淀池收集沉淀处理达标后回用作水磨用水, 道路洒水用自来水, 生活污水污染防治措施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p> <p>(3) 固废: 污染防治措施与原环评及批复一致。</p>	未新增污染因子且未增加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

表 4 主要生产设备与原环评对比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 (台/套)	实际 (台/套)	变化情况
1	剪切机	/	3	3	一致
2	剪铁机	/	3	3	一致
3	行车	5T	5	5	一致
		10T	5	5	一致
4	装载机	5T	2	2	一致
5	地磅	/	1	1	一致
6	反击式破碎机	PF1007	3	3	一致
7	水洗磨机	1500×4500	2	1	一致
8	磁选机	CTB-618	3	2	一致
9	打包机	Y81	2	2	一致

结论：变更内容与《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对照，均不属于重大变动。

---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 废水

本项目雨污分流系统已建设完毕，初期雨水收集后就排入沉淀池，回用作水磨用水，不外排。水磨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不外排。职工生活污水经市政管网排入溧阳市盛康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 (二)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有物料装卸粉尘、破碎粉尘、磁选粉尘，均依托车间通风设施呈无组织排放。

####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剪切机、破碎机、水洗磨机、打包机、行车运行噪声以及钢铁、钢坯、废钢等物料装卸、搬运过程产生的噪声，企业主要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来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磁选出的非金属杂质、沉淀池沉渣、洒落在地面上的废钢渣、废铁屑及职工生活垃圾。非金属杂质、沉淀池沉渣外售综合利用；洒落在地面上的废钢渣、废铁屑经收集后回到废钢渣、废铁屑堆场作为原料使用；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

##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江苏广福钢铁物资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委托编制完成《江苏广福钢铁物资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至溧阳市环保局备案。

#### 环境风险应急工程

##### （1）事故池

本项目未建有事故应急池，但建有一座容积为 512m<sup>3</sup> 的沉淀池以及一座容积为 10m<sup>3</sup> 的雨水收集池，日常余量约为 100m<sup>3</sup>，可以满足事故废水收集需求，预留了检修口和事故状态下取、排水口。符合要求。

##### （2）消防水池

本项目设有一座容积为 512m<sup>3</sup> 的沉淀池，池内水可兼做消防用水，预留了检修口和事故状态下取、排水口。符合要求。

### 2、其他

雨水口、污水接管口、废气排放口和固废堆场都设有环保提示性标志牌。

---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江苏省百斯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江苏广福钢铁物资有限公司普通货物仓储堆场建设及废钢渣回收综合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报告》。表明：

#### 1. 废水

经监测，本项目沉淀池排口、初期雨水排口废水中悬浮物的日均排放浓度均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表 1 洗涤用水标准；生活污水排口中 pH 值范围及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日均排放浓度符合溧阳市盛康污水处理厂废水接管标准。

#### 2. 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控点的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

#### 3. 厂界噪声

本项目昼间西、南、北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为 3 类时的标准；东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为 4 类时的标准。

####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磁选出的非金属杂质、沉淀池沉渣、洒落在地面上的废钢渣、废铁屑及职工生活垃圾。非金属杂质、沉淀池沉渣外售综合利用；洒落在地面上的废钢渣、废铁屑经收集后回到废钢渣、废铁屑堆场作为原料使用；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固体废弃物“零排放”。

####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污染物排放总量表见下表：

表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污染物	废水量 (t/a)	日均浓度 (mg/L)	排放总量 (t/a)	核定总量 (t/a)	评价
化学需氧量	240	149	0.0358	0.096	合格
悬浮物		56.8	0.0136	0.072	合格
氨氮		10.9	0.0026	0.006	合格
总磷		2.21	0.0005	0.0007	合格
动植物油		13.1	0.0031	0.012	合格

由表 5 可知，江苏广福钢铁物资有限公司项目各污染因子实际排放总量均符合该项目批复中总量控制要求。

该项目较好地执行了“三同时”制度，建立了环境管理组织体系和环境管理制度。验收监测期间，各类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达到规定要求。

## (二)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 1. 废水治理设施

初期雨水收集后就排入沉淀池，回用作水磨用水，不外排。水磨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不外排。职工生活污水经市政管网排入漯河市盛康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 2. 废气治理设施

本项目废气主要有物料装卸粉尘、破碎粉尘、磁选粉尘，均依托车间通风设施呈无组织排放。

### 3.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噪声治理设施的降噪效果良好。

### 4.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项目非金属杂质、沉淀池沉渣外售综合利用；洒落在地面上的废钢渣、废铁屑经收集后回到废钢渣、废铁屑堆场作为原料使用；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固体废物 100% 处置，符合该项目环评批复要求。

---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江苏省百斯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江苏广福钢铁物资有限公司普通货物仓储堆场建设及废钢渣回收综合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报告》:

本项目废水排放浓度能达到环评及批复要求。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能够达到环评中要求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实现达标排放。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堆场各边界外扩 50 米以及仓库三各边界外扩 50 米形成的包络区域,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噪声通过对噪声源采取隔声、减振措施后,对厂界噪声影响值较小,昼间西、南、北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为 3 类时的标准;东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为 4 类时的标准。本项目位于溧阳市别桥镇北郊工业园中心路 1 号,在企业卫生防护距离之内主要是工业企业、园区道路及未开发的工业用地,无居民、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项目建成后,防护距离范围内不得新建居民、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磁选出的非金属杂质、沉淀池沉渣、洒落在地面上的废钢渣、废铁屑及职工生活垃圾。非金属杂质、沉淀池沉渣外售综合利用;洒落在地面上的废钢渣、废铁屑经收集后回到废钢渣、废铁屑堆场作为原料使用;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固体废弃物“零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影响。

---

##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监测相关技术规范及环保法规，经验收工作组踏勘现场、查阅验收材料的基础上，验收组认为：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的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监测数据表明各污染物能达标排放，各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及其批复要求，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 1、规范化设置雨、污水排放口。
- 2、进厂原料做好检验工作，满足环评及其批复要求。
- 3、企业应加强现场管理。

